

## 加快鬆綁民間存貸 倒逼銀行利率調整

# 首家錢莊勇探金融改革路



▲1984年，溫州已是著名的小商品基地，催生民間錢莊蓬勃發展

1984年9月30日，溫州錢庫鎮，一塊寫着「方興錢莊」的白底紅字木質招牌，豎立在橫街29號方家老宅，這標誌着新中國第一家私人錢莊誕生。開張當天，老闆方培林把幾疊手寫的借貸利率表張貼在大街小巷，不足三萬人口的小鎮一天之內都知道了方興錢莊開業。然而，僅掛牌營業了一天，便因銀行上門抗議，錢莊被迫轉入地下經營。直至1986年溫州被列為全國金融體制改革試點城市後，方興錢莊才重見天日。雖無改革之名，卻行了改革之實，值改革開放40周年之際，記者採訪了方興錢莊創始人方培林，聆聽他講述方興錢莊與「溫州金改」的故事。

### 改革開放40年之開創者系列

大公報記者 王莉

方培林雖已年近70，但依舊精神奕奕，記憶力也特別好，他清晰地複述開辦錢莊的時代背景：1984年的中央1號文件提到「鼓勵農民投資入股，從事開發性的事業」。方培林認為，既然入股合法，那麼民間借貸中的利息也就合法，不再是不勞而獲。

#### 開業一天即轉地下經營

於是，方培林辭去醫院的工作，向當地鎮政府提交了希望辦一家股份制金融服務社的申請，兩天後，當時的鎮委書記黃德余反饋說：「不要搞股份制，以免股東意見不一致生出麻煩，要辦就一個人辦，不要叫什麼金融服務社，乾脆就叫錢莊。」

在當地政府開明、寬容的態度下，「方興錢莊」開業了，方培林至今還記得當天第一筆業務是一位女士拿來了5000塊錢（人民幣，下同）要求存款。但令他意想不到的，第一筆業務還沒辦完，縣上幾家銀行的負責人都到了，而且對於錢莊的存在表示強烈抗議，迫於無奈，這個只經營了一天的錢莊被迫轉入地下。

「所謂地上，就是正大光明將招牌掛在外

面，把招牌收起來，放在室內了變地下了。」方培林解釋道。

#### 存貸方式比銀行靈活

儘管轉入地下，錢莊頑強地生存了近五年之久。當時，方興錢莊的存款利率比銀行更優惠，如長期存款：月息1.2%，3個月以上結算；臨時存款：月息1%，隨時存取；貸出款項：月息2%，視情況而定。而當時銀行、信用社的月息是：活期存款0.24%；5年長期存款為0.78%；貸款利率為1.5%。而民間高利貸高達3%至5%。錢莊的中間利率對存、貸客戶都充滿吸引力。

方興錢莊的試辦，是對傳統農村信用社體系和農村商業銀行體系低效率、高門檻、手續繁瑣、服務能力低下的一種衝擊，也間接推動了溫州金融試點。



▲當年方興錢莊的印章



▲方培林和他開辦的方興錢莊

因廣受歡迎，人行溫州市分行認為如果予以強制的手段取締，肯定會造成用戶的損失而產生社會的混亂，所以決定在錢庫鎮的銀行和信用社也實行利率浮動，改變以往服務方式，成為人行總行批准的全國第一個率先進行利率改革試點地區，以此形成銀行和信用社與私人錢莊競爭的局面。

#### 人民銀行拒發金融執照

直至1986年，溫州被列為全國金融體制改革試點城市之一，方興錢莊又迎來了重見光明的機會。方培林回憶：「當時我又提交了申請材料，要求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及省市各級人民銀行准予設立民間金融機構。因為1985年中央1號明確提出「適當發展民間信用」。」

一個月後，時任溫州市委書記的董朝才對申請作了批示：「溫州市人民銀行，根據試驗方案，方培林應繼續辦下去，具體工作望你們聯繫。」由於和中央既有規定的衝突，方興錢莊一直沒有獲得人民銀行的金融執照，只有工商部門頒發的營業執照，直至1989年主動停業為止。

## 五萬起家五年盈利100萬

【大公報訊】記者王莉報道：1984年的錢庫鎮已是溫州著名的小商品批發基地之一，全鎮從事商業活動的大約有659戶，佔總戶數的60%，企業也發展到224家。整體流動資金需求總共為900多萬元，而當地銀行和信用社貸款金額只有200萬元，有時還不到100萬元，中間欠缺部分主要靠民間借貸來調劑。

方培林回憶說：「當時鎮上的民間借貸非常活躍，而銀行的改革並沒有跟上，所以導致很多有餘錢的人都願意私下放貸，也不願意把錢存進銀行。我辦錢莊也是想把這種處於灰色地帶的民間金融借貸放到台面上來。」

方培林說，錢莊的啓動資本是5萬元，由於存貸需求旺盛，開業不到一年，資金周轉總額已近500萬元，月利差約6000元，「做得最大的時候，存貸款規模有1000多萬元，客戶有幾百個，

5年產生了100多萬的利潤。」

時間來到1989年，那時正是錢莊經營得風生水起的時候，方培林卻選擇了主動停業，對此，至今仍有許多人理解了。

他告訴記者：「當時每個村開始設立農村信用社，我預感到接下去生意會越來越難做了，做金融最擔心的事情就是擠兌，與其到時候被別人擠兌，還不如自己主動退出。」他花了三個月的時間，一筆筆收回貸款，再將存款一筆筆送回存款人手中，沒有遺留任何問題。



▲這是溫州市成立最早、規模最大的華峰小額貸款公司

## 創辦擔保公司 激活民間金融

【大公報訊】記者王莉報道：方興錢莊停業後，經過了近10年蛰伏，「嗅覺靈敏」的方培林在國家頒布《擔保法》後，於2001年沿用「方興」之名，成立了溫州第一家擔保公司——溫州方興擔保公司，當時的主要業務是為企業的融資提供擔保。

讓方培林感到自豪的是，在此期間，他創新地推出「銀行存單質押履約擔保」業務，實際上，就是擔保模式中的存單持有人和房產證所有人，可為債務人提供質押或者抵押的第三方。這一業務不僅讓銀行多吸收存款，借款人得到需要的資金，第三方存款人也得到了擔保公司給予他的額外收益，擔保公司更獲得佣金，可以說是四方得益。這一業務當時很紅火，他也一時間從興辦錢莊時遭銀行圍追堵截的狀態，變成了各家銀行吸儲的座上賓。

但這一業務，從2010年起慘遭滑鐵盧，「銀根緊了之後，業務做不起來。」方培林說，「隨後，溫州的民間借貸危機也開始爆發了，我再一次撤離了金融行業。」

方培林口中的溫州民間借貸危機爆發於2011年下半年，隨之，國務院批准的全國首個金改區——

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拉開大幕。據溫州市金融辦副主任葉新明介紹，此輪金改以「12條」為主線，在緩解「民間資本多，投資難；中小企業多、融資難」問題、促進金融服務實體方面成效顯著，其中，以引導民間融資實現「規範化」、「陽光化」為目的的民間借貸登記服務中心模式和融資管理條例現已向全國進行推廣。



▲溫州金改緩解了許多中小企業融資難問題，圖為1994年溫州錢庫鎮箱包生產現場

## 金改升級 服務實體經濟

【大公報訊】記者王莉報道：2012年3月28日，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正式設立。彼時，溫州中小企業「擔保鏈」斷裂導致區域金融風險爆發，企業老闆集中「跑路」。溫州金改以民間融資的規範化和陽光化為落腳點，火熱展開。經過六年的實踐，金改第一階段已初戰告捷，據悉，溫州金改即將迎來2.0版本，目前方案已上報中國人民銀行待批覆。

葉新明介紹，服務實體經濟是方案的大原則，同時將利用「互聯網+」、大數據等現代化技術和六年金改積累下來的數據去改善溫州金融生態。未來溫州還將進一步加強民間融資管理規範，完善《溫州市民間融資管理條例》，建立民間融資徵信體系。在金融風險處置的有效機制方面，加快以大數據和信息交換為主要功能的信息共享和服務平台建設。在加強地方金融監管協調方面，積極探索互聯網金融等新興業態監管的有效機制，健全風險監測預警和早期干預機制等。

溫州商學院金融學院院長楊福明認為，以往傳統中小企業都主要依靠民間借貸、銀行借款，而隨着新經濟的發展，現在應該要走向依靠資本市場的路子。另一方面，還要發展以科技金融為主的新金融模式。

▼至今方培林還是熱衷於解讀各類金融政策性文件

受訪者供圖



### 民間金融探路者：方培林

- 在民間金融這一敏感領域，方培林是第一個敢吃螃蟹的人
- 1984年9月25日，在取得錢庫區委支持並領取鎮工商所臨時執照後，改革開放後中國的第一家私人錢莊——「方興錢莊」在錢庫鎮橫街29號——他自家屋裏誕生
- 2001年，國家剛一出台《擔保法》，方培林又立馬成立了第一個擔保公司



▲溫州首創具有地方特色的民間資本管理公司

### 溫州民間金改探索之路

**開始** 1980年，蒼南縣金鄉農村信用社實行存貸款浮動利率，溫州金融改革自底層開始

**下坡** 1984年至2001年，中國第一家私人金融機構——「方興錢莊」開業，但第二天就被迫摘牌。後來相繼成立諸多城市信用社和農村合作基金社，終因管理不善、不良資產比例高等原因陸續破產，溫州民間金融開始走下坡路

**試點** 2001年至2008年，溫州作為全國唯一的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啟動「民營經濟創新發展綜合配套改革試點」，但改革並未深入實施

**規範** 2011年至2012年，溫州市一些背負巨額債務的中小企業主「跑路」、「自殺」，掀起了一場溫州式「金融風暴」。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批准《浙江省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總體方案》，決定設立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引導民間融資規範發展（大公報製表）